辰欣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股票交易异常波动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 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辰欣药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辰欣药业"或"公司")于 2025 年 7月18日、2025年7月21日、2025年7月22日连续三个交易日内日收盘价格 涨幅偏离值累计达到20%,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规则》的有关规定,属于 股票交易异常波动情形。
- 经公司自查,并向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书面询证,截至本公告披 露日,公司不存在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事项或重要信息。
 - 公司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二级市场交易风险,理性决策,审慎投资。

一、股票交易异常波动的具体情况

公司股票交易于2025年7月18日、2025年7月21日、2025年7月22日连续三个 交易日内日收盘价格涨幅偏离值累计达20%,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规则》 的相关规定,属于股票交易异常波动的情形。

二、公司关注并核实的相关情况

1、生产经营情况

经公司自查,公司目前生产经营活动正常。市场环境或行业政策没有发生重 大调整、内部生产经营秩序正常,不存在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信息。

2、重大事项情况

经公司自查,并向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书面征询核实:截至本公告披露日,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均不存在其他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信息,包括但不限于重大资产重组、股份发行、收购、债务重组、重大交易类事项、业务重组、股份回购、股权激励、破产重整、重大业务合作、引进战略投资者、资产剥离和资产注入等重大事项。

3、媒体报道、市场传闻、热点概念情况

经自查,公司未发现需要澄清或回应的媒体报道或市场传闻及市场热点概念;公司未发现其他可能或已经对公司股价产生较大影响的重大事件;公司前期披露的信息不存在需要补充、更正之处。

4、其他股价敏感信息

经自查,未发现其他可能对股价产生较大影响的重大事件和敏感信息;未发现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控股股东及一致行动人、实际控制人及一致行动人、其他重要股东存在买卖公司股票的情况。

三、相关风险提示

公司股票连续三个交易日内日收盘价格涨幅偏离值累计达到20%,属于股票交易异常波动。公司提醒广大投资者注意二级市场交易风险,理性决策,审慎投资。

公司将根据《公司法》《证券法》等有关法律、法规的要求,真实、准确、及时、完整、公平地向投资者披露有可能影响公司股票价格的重大信息,供投资者做出投资判断。受客观条件限制,公司无法掌握股市变动的原因和趋势,公司提醒投资者注意股价波动及今后股市中可能涉及的风险。

公司郑重提醒广大投资者,有关公司信息以公司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和公司指定的信息披露媒体刊登的正式公告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投资风险。

四、董事会声明

公司董事会确认,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没有任何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 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应披露而未披露的事项或与该等事项有关的筹划、商 谈、意向、协议等,董事会也未获悉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 关规定应披露而未披露的对本公司股票交易价格可能产生较大影响的信息;公司 前期披露的信息不存在需要更正、补充之处。

五、报备文件

公司控股股东及一致行动人、实际控制人及相关方等的书面回函。特此公告。

辰欣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5 年 7 月 22 日